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教育學程 來源 中央日報 日期 91.10.26 版面 九版

92學年 大學申請入學 每人最多選八系

招聯會討論決定 避免績優考生重複錄取 影響其他人權益 另外甲乙丙案合一建議遭否決 退回重議

【許敏濟／臺北訊】大學招生委員會聯會昨日在臺灣大學舉行九十二年第一次全體大會，並進行各項議案討論，會中決議九十二年學年參加申請入學考生，最多只能選擇八個校系，不同過去沒有選擇上限。

此外，會中也確立九十二年考試分發入學重要日期，包括「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發售考試分發入學簡章」、「九十二年二月二十六日發布學科能力測驗一般檢定標準與校系標準」、「九十二年七月二十七日及三十日進行登記及繳交志願卡」等資訊。

另一方面，今年九月九日的招聯會第二屆常務委員會第八次會議中提

出「大學多元入學改進方案(草案)」，提出「甲乙丙案合併為一般檢定標準」等建議，由於大考中心副主任曹亮吉認為，要求學生都考學測將衍生更多問題，以及學測成績作為一般檢定標準與校系標準將增加學生負擔，最後大會決議退回重新研議，也使傳聞甲乙丙合併為一案的構想遭到否決。

清華大學教務長彭宗平指出，由於申請入學並未限定學生選擇系所志願數，所以很多考生大都選擇十幾個志願，但重錄錄取各校，進而影響其他考生權益，這種情況又以中後段大專校院最為明

顯。為避免影響其他考生權益，會中決議九十二年申請入學，每位考生最多只能選擇八個志願。

此外，今年九月份份份招聯會第二屆常務委員會第八次會議中，曾提出「大學多元入學改進方案(草案)」多項改進方案，並希望在今年九月份份份招聯會中實施，其中又以甲乙丙三案合併，並以學測作為一般檢定標準最受矚目。然而這項構想卻在昨日被退回工作小

組重新修正討論，同時要經過招聯會常務小組檢定後才能進一步推廣。大考中心副主任曹亮吉指出，這項建議有增加學科能力測驗，以此作為一般檢定標準，如果沒通過的學生，將無法參加七月份的指定科目考試，這不僅提前宣判這些未通過的學生「死刑」，根據今年統計資料顯示，今年共有四萬四千一百七十九名考生未通過學測最低標準，而

經由丙案入學的考生則有一千七百五十六位，倘若這辦法實施，管轄問題將成為各高中職的一大隱憂，同時也阻斷選由丙案但是學測不及格的考生管道。此外，曹亮吉指出，將學測成績作為一般檢定與校系檢定標準，將導致考生壓力加重，因為考生必須考好每一科。而且學測第二次補考只有通過與不通過，沒有級分檢定標準，兩次學測成績無從比較，對於學生與學校造成嚴重困擾。

